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
承辦人:劉憓嬑 電話:06-6351762 傳真:06-6372147

電子信箱: rachel@mail. tainan.gov.tw

受文者:臺南市新化區口埤實驗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7年2月2日

發文字號:南市教社字第1070129615號

速別:普通件

裝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(0129615A00\_ATTCH1.pdf、0129615A00\_ATTCH2.pdf、0129615A00\_ATTCH3

.pdf)

主旨:修正「臺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優良教師師鐸獎暨推薦至 教育部師鐸獎評選要點」第二點、第三點及第七點,自即 日生效,請查照。

說明:檢送修正「臺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優良教師師鐸獎暨推 薦至教育部師鐸獎評選要點」第二點、第三點及第七點、 修正總說明及修正對照表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、臺南市北區天主教私立寶仁國民小學

副本:本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(含附件)、本府法制處(含附件)、本局特幼科(含附件)

、本局秘書室(含附件)、本局社會教育科(含附件) 〒12:22:15章

第1頁,共1頁 \*\*

· 線